



当前位置：[首页](#) > [招标投标](#) > [七高招聘](#) >

## 招标投标

[七高招聘](#)

[公开招标](#)

# 深圳市第七高级中学2024年12月面向2025年应届毕业生 赴外公开招聘教师公告

深圳市第七高级中学为深圳市教育局直属公办学校，涵盖高中学段。

深圳市第七高级中学2024年12月面向2025年应届毕业生赴外招聘教师9人。应聘人员可通过深圳市第七高级中学网站（<https://www.sz7g.com/>）、深圳市教育局（<http://szeb.sz.gov.cn/>）、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http://hrss.sz.gov.cn/>）查阅具体的招聘信息，具体岗位见《深圳市第七高级中学2024年12月面向2025年应届毕业生赴外招聘教师岗位表》（附件1）。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招聘对象、条件及有关要求

### （一）招聘对象

2024年9月1日至2025年8月31日期间毕业的2025届普通高等院校毕业生（非在职）。

毕业时间以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落款时间为准，其中，在境内就读的中外合作办学本科毕业生以毕业证书落款时间为准（学位证书应于毕业年度的12月31日前取得）；中外合作办学院校仅颁发学位证书的以学位证书落款时间为准。

参加服务西部计划的大学生志愿者及“三支一扶”高校毕业生，此前无工作经历的，服务

期满且考核合格后2年内（研究生支教团志愿者自研究生毕业时开始计算）可报考。

定向生限参加定向地区的招考，委培生原则上不得报考。如委培或定向单位同意其报考，应当由委培或定向单位出具同意报考证明，并经所在院校同意后方可报考。

## （二）岗位基本聘用条件

1.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2. 遵守宪法和法律；
3. 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
4. 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行；
5. 适应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
6. 招聘公告要求的其他条件。

## （三）有关要求

### 1. 报考人员身份

2025届应届毕业生。

### 2. 报考学历

（1）具有普通高等院校（非在职）取得研究生（含）以上学历及硕士（含）以上学位。

（2）考生的学历、学位须与岗位要求相符。低学历不能报考高学历要求的岗位，高学历可以报考低学历要求的岗位，但必须符合岗位的专业要求，必须具备高学历相应的学位。如：学历要求为“研究生”，则大专和本科学历不能报考，研究生学历可以报考；研究生学历报考的，除符合专业要求外，还应具有和研究生专业对应的学位。同时，考生应在2025年8月31日前取得最高学历的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并提供有效的应届毕业生材料，逾期未取得的，不予聘用。

### 3. 报考专业

（1）报考者的所学专业须与岗位要求的专业相符。专业是否相符，参考《广东省2024年考试录用公务员专业目录》（附件2）。

考生所学专业以报考者毕业证书上注明的专业为准，报考者可根据岗位设置的专业名称及代码，对照《广东省2024年考试录用公务员专业参考目录》（附件2）。如考生所学专业未包含在目录中，可选择专业目录中的相近专业报考，所学专业必修课程须与报考职位要求专业的主要课程基本一致，并在面试资格复审时提供毕业证书（已毕业的）、所学专业课程成绩单、课程对比情况说明及毕业院校设置专业的依据等材料。如招聘岗位专业条件为“XX专业”（代码为6位数），应聘人员所获毕业证书上的专业名称为该“专业”的上一级“学科”（代码为4位数）或“学科门类”（代码为2位数），可按前述规定以相近专业报考。

（2）所学专业必须与岗位要求的学历层次相对应。如岗位要求学历为“研究生”，专业

为“数学”，若报考者本科的专业为“数学”，但研究生的专业为“物理”，则不符合要求。

#### 4. 报考年龄

在《招聘岗位表》“与岗位有关的其它条件”中有年龄限制要求的，按《招聘岗位表》要求的年龄报考；其他条件中没有年龄要求的，报考的年龄均要求为40岁以下（截至公告报名首日）。

#### 5. 职业资格

考生须取得相应层次的教师资格证。报名时未取得的考生，符合教师资格考试报名条件和教师资格认定关于思想政治素质、普通话水平、身体条件等要求的，可先报名。

报名时未取得教师资格证的，承诺于2026年8月31日前取得相应层次及学科的教师资格证书，到期未取得者取消聘用资格。所有拟聘人员在办理聘用手续前均须取得相关教师资格证书。

#### 6.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报名

- (1) 受过刑事处罚的；
- (2) 被开除中国共产党党籍的；
- (3) 被开除公职的；
- (4) 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
- (5) 未按规定履约任教公费师范生不得报考；
-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二、报名程序

### (一) 报考方法及时间

此次招聘采取网上报名与现场报名相结合的方式。

#### 1. 网上报名：

网上报名时间：**2024年11月21日9:00至11月28日18:00**

邮箱：[szqigao@163.com](mailto:szqigao@163.com)

#### 2. 现场报名：

现场报名时间：**2024年12月4日9:00-12:00**

现场报名地址：**上海沪华国际大酒店(上海华师大闵行校区吴泾店)上海闵行区剑川路368号**

### (二) 注意事项：

1. 每人限报一个岗位。

2. 严格按照岗位要求报名。个人条件与报考岗位要求不符的，考试成绩无效，一切后果由报考者本人承担。

3. 未在报名期间内完成报名的，视为放弃报名。

### **(三) 报考须提交的材料:**

报考者应按以下顺序提供并整理好材料，上传报名材料至szqigao@163.com，现场报名提供原件进行核验（验原件、收复印件）。扫描件应清晰明确。报名材料要求如下：打包成压缩文件或合成 PDF，文件命名格式为：报名岗位+毕业院校+姓名（例：高中语文岗位-XX 大学-李XX）。

#### **1. 基本材料**

(1) 报名表（附件3，需贴电子照片，本人手写签名后扫描）。

(2) 身份证（正反面复印到一页后扫描）。

(3) 学历及学位证书。研究生及以上学历考生，需同时提供研究生及本科学历证书、学位证书（非在职）。

尚未取得学历及学位证书的考生须提供毕业生推荐表（函）（加盖“研究生院〈处〉”的公章）和院系推荐意见（推荐表中已有的不需再提供）。如考生暂无法提供毕业生推荐表（函），须提供加盖学校就业指导中心或院系公章的院系推荐意见。考生应在2025年8月31日前取得最高学历的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并提供有效的应届毕业生材料，逾期未取得的，不予聘用。

(4) 成绩单和绩点情况（截至当前学期的所有成绩单，加盖学校教务处公章）。

(5) 岗位条件要求的其他详细证明材料（如高中教师资格证、英语等级证书等）。

(6) 在校期间所获得的荣誉证书等材料。

(7) 其他能够证明本人学习或实践成果的材料。

(8) 暂未取得教师资格证的考生须提交《未取得教师资格报考人员承诺书》（附件4）。

(9) 留学回国人员在提供学位证的同时需提供由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函等有关证明材料。考生可登录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网站

（<http://www.cscse.edu.cn>）查询认证的有关要求 and 程序。未毕业的，必须提供就读院校开具的在读及毕业时间的证明（同时提供中文翻译件）；所有留学归国人员通过考试、体检和考察后，必须凭《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办理聘用手续。

(10) 在国（境）内就读取得国（境）外学历、学位的人员，需取得由教育部所属的相关机构出具的学历、学位认证函。尚未取得学历及学位证书的考生须提供国内院校出具相应的证明，办理聘用手续时需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 **2. 有下列情形的，还须按要求提供相应材料**

(1) 提供“三支一扶”材料方符合报考条件的，需提供各省“三支一扶”工作协调管理办公室出具的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服务证书（此证书由全国“三支一扶”工作协调管理办公室监制）；参加“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项目的，提供由共青团中央统一制作的服务证和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鉴定表。

(2) 定向生、委培生报考的，需提交由委培或定向单位及所在院校出具的同意报考证明。

以上材料须真实有效，如存在任何材料造假行为将取消考试、聘用资格，纳入失信行为人员名单，并通报报考人员就读院校或工作单位。

### 三、资格初审

(一) 时间：2024年11月29日-11月30日

(二) 审核办法：

采用**网上报名**的，深圳市第七高级中学组织专家组进行线上资格初审，网上资格初审结果将于报名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通过邮箱、短信或电话等形式告知考生。

采取**现场方式**报名的，深圳市第七高级中学组织专家组现场进行资格初审。现场报名资格初审结果现场通过短信或电话等形式反馈考生。

符合报考条件的，资格初审通过，获得笔试资格，进入考试环节。提交的报名材料不齐或经审核不符合报考条件的，资格初审不予通过。如出现岗位无人报名，则取消该岗位招聘。

资格初审只是对考生填写报考信息的初步审核，资格审查贯穿招聘工作全过程。

### 四、笔试

本次考试采取“先笔试、后面试”进行。笔试成绩占40%、面试成绩占60%。

(一) 笔试

笔试由深圳市第七高级中学具体组织实施。采取闭卷考试的形式，笔试时间及地点预计在**2024年12月4日14:30上海沪华国际大酒店(上海华师大闵行校区吴泾店)上海闵行区剑川路368号**进行，具体时间、地点在资格初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由深圳市第七高级中学通过邮箱、短信或电话等方式告知获笔试资格的考生。

笔试考一科，笔试题型为客观题和主观题。笔试内容为学科专业知识。

**笔试满分100分，成绩合格线为70分。**笔试成绩在考试结束1日内以短信或电话等形式告知考生。笔试合格线、入围面试名单于笔试结束1个工作日内在深圳市第七高级中学官方网站上公布。

2. 须提供的材料：居民身份证原件。考生身份证遗失的须持临时身份证暂时代替。

(二) 面试及资格复审

1. 资格复审

深圳市第七高级中学根据岗位数量，在笔试合格的应聘人员中，按拟聘人数的3倍确定入围面试人员名单；笔试合格人数未达上述比例的，将所有笔试合格人员确定为入围面试人员。

深圳市第七高级中学在面试前通过现场核验材料等方式对入围面试人员进行资格复审。资格复审时间、地点、方式等由学校于笔试结束后当天通过短信或电话等方式通知入围面试人员。

**考生需整理好所有报名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供资格复审核验用（查验原件、收复印件）。**考生所提供的复审材料必须齐全且保证真实，如材料不齐或弄虚作假，不予进入面试。资格审查贯穿招聘全过程。

资格复审通过的，深圳市第七高级中学通过短信或电话等方式反馈考生。

对不符合招聘条件的，取消其面试资格，入围面试人员因不符合招聘条件被取消面试资格的，学校应当在同一岗位笔试合格的应聘人员中，根据笔试成绩由高到低的顺序依次递补。

## 2. 面试

（1）面试由深圳市第七高级中学具体组织实施。面试形式为课堂试讲及专业问答，面试预计在**2024年12月5日9:00上海沪华国际大酒店(上海华师大闵行校区吴泾店)上海闵行区剑川路368号**组织开展，具体时间、地点、形式等在资格复审结束后现场由深圳市第七高级中学通过短信或电话方式通知考生并在深圳市第七高级中学官方网站上公布。

（2）**面试成绩总分100分，合格线70分。**面试成绩现场公布。

（3）须提供的材料：参加面试考生需凭身份证、报名表参加考试。

## 五、体检、考察、公示

### （一）确定体检人选

面试结束后，在面试成绩合格线以上的人员中，按笔试成绩占40%、面试成绩占60%的比例合成综合成绩。**综合成绩合格分数线70分。**在综合成绩合格的人员中，按照综合成绩由高到低的顺序确定与拟聘数量等额的体检人员；如综合成绩合格人数少于拟聘数量，则综合成绩合格人员全部进入体检。同一岗位综合成绩相同的，按笔试成绩从高到低确定入围体检人选，笔试成绩仍相同的通过加试方式确定入围体检人员。

**面试合格线、综合成绩合格线、入围体检人员名单在面试工作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在深圳市第七高级中学网站上公布。**

体检在深圳进行，具体体检时间、地点由学校通过短信或电话等方式另行通知入围体检人员。

取得体检资格的人员需携带本人身份证及近期一寸正面免冠彩色相片1张，按时参加体检。不按时参加体检者，视为自动放弃。

体检工作要求和程序、工作纪律执行《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体检实施细则（试行）》有关规定，体检标准参照《广东省教师资格申请人员体检检查标准（2013年修订）》执行。体检结果将通过短信告知考生。体检结果将通过短信告知考生。

## （二）考察

体检合格的考生将进入考察环节。由深圳市第七高级中学成立不少于2人的考察组对其进行考察。考察内容主要包括政治素质、道德品行、能力素质、心理素质、学习和工作表现、遵纪守法及廉洁自律情况、岗位匹配度、是否存在需要回避的情形以及人事档案的完整性、真实性等情况。考察不合格的，由用人单位按程序取消聘用资格。进入考察阶段的人员应提交《违法犯罪记录查询授权书》，不提交授权书的，视为放弃考察资格。

## （二）公示

经考察合格的拟聘人员名单，将在深圳市第七高级中学、深圳市教育局、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官网公示5个工作日。考察人员对公示有异议的，可以在公示期间内向事业单位主管部门书面申辩。其他人员对公示有异议的，可以在公示期间内向事业单位主管部门提出异议，事业单位或者主管部门应当及时依法处理。

## 六、聘用

拟聘人员经公示，没有异议或者异议不影响聘用的，事业单位或其主管部门应当自公示期满之日起30日内，按照人事管理权限向同级事业单位人事综合管理部门办理拟聘用人员备案手续，并及时签订聘用合同。获聘人员为事业单位编制人员，享受政策规定的相关薪酬待遇。

拟聘人员按照规定实行试用期制度。试用期包括在聘用合同期限内，试用期满不合格的，取消聘用。

## 七、其他事项

（一）考生应诚信报考，如实填报信息、提供有关证明材料。资格审查贯穿招聘工作全过程，在招录各环节发现报考者不符合报考资格条件的，或报考者和有关单位、人员提供的材料信息不实的，取消报考者报考资格或者录用资格。

（二）报考者提供的联系电话应准确无误并及时接听，确保能够及时联系；因提供错误联系信息或因考生个人原因无法取得联系而造成的后果由报考者本人承担。

（三）报考者须取得相应层次的教师资格证。报名时未取得教师资格的，符合教师资格考试报名条件和教师资格认定相关条件的考生，可先报名，但须承诺于2026年8月31日之前取得相应教师资格证书。拟聘人员在办理聘用手续前必须取得教师资格证，到期未取得者取消聘用资格。

（四）对在招聘过程中违反招聘规定及本公告规定的单位及应聘者，将按《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人社部令第35号）进行处理。

（五）未尽事宜按《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办法》（广东省人民政府令第301号）有关规定执行。

(六) 本公告所指日期或数字均包含本数。

(七) 招聘查询网址

深圳市第七高级中学官网: <https://www.sz7g.com/>;

深圳市教育局: <http://szeb.sz.gov.cn/>;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http://hrss.sz.gov.cn/>。

(八) 咨询和投诉电话:

深圳市第七高级中学咨询电话: 0755-85259660

投诉电话: 0755-85259539

咨询时间: 工作日上午8:00-12:00, 下午14:00-17:00

(九) 本公告由深圳市第七高级中学负责解释。

附件:

[附件1: 深圳市第七高级中学2024年12月面向2025年应届毕业生赴外公开招聘教师岗位表.doc](#)

[附件2: 广东省2024年考试录用公务员专业参考目录.xls](#)

[附件3: 深圳市第七高级中学面向2025年应届毕业生赴外公开招聘教师考生报名表.doc](#)

[附件4: 未取得教师资格报考人员承诺书.doc](#)

深圳市第七高级中学

2024年11月15日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民主大道33号(地铁12号线海上田园东站)

E-mail: szqigao@163.com

招生热线：0755-23019967、0755-23019973

招生QQ群：592533708、120158346、209528646

备案编号：粤ICP备16009661号-1 



深圳市第七高级中学微  
信公众号



深圳市第七高级中学  
招生QQ①群



深圳市第七高级中学  
招生QQ②群